

香港商東亞銀行有限公司台北分行111年第四季財務報告

1. 資產負債表
2. 綜合損益表
3. 資產品質
4. 免列報逾期放款或逾期應收帳款
5. 授信風險集中情形
6.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
7. 獲利能力
8. 資產負債之到期分析
9.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
10. 活期性存款、定期性存款及外匯存款之餘額及占存款總餘額之比率
11. 中小企業放款及消費者貸款之餘額及占放款總餘額之比率
12. 孳息資產及付息負債資訊
13. 主要外幣淨部位
14. 重大資產買賣處分情形
15.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資產負債表(年)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負債及權益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代碼	會計科目	金額	%	金額	%	代碼	會計科目	金額	%	金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94,197	0	210,024	1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5,947,636	46	12,159,523	41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278,853	4	1,489,399	5	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59,311	0	8,752	0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297	0	470	0	23000	應付款項	89,049	0	30,058	0
122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2,300,000	7	2,300,000	8	232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7,155	0	26,367	0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	63,389	0	23,503	0	23500	存款及匯款	16,070,457	47	12,639,595	43
1320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619	0	964	0	25600	負債準備	7,767	0	15,712	0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	30,906,360	89	25,517,144	86	26000	租賃負債	48,532	0	60,366	0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13,404	0	15,267	0	29500	其他負債	54,827	0	2,264,581	8
18600	使用權資產-淨額	47,977	0	59,921	0	29999	負債總計	32,314,734	93	27,204,954	92
19000	無形資產-淨額	9,068	0	9,921	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9500	其他資產-淨額	41,885	0	41,803	0	31000	專撥營運資金	681,074	2	681,074	2
						32000	保留盈餘	1,719,608	5	1,952,926	7
						32500	其他權益	48,633	0	(170,538)	(1)
						39999	權益總計	2,449,315	7	2,463,462	8
19999	資產總計	34,764,049	100	29,668,416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34,764,049	100	29,668,416	100

附註： 1、備抵呆帳金額：111年12月31日計新臺幣344,402千元，110年12月31日計新臺幣318,735千元。

說明： 1、本表金額為本行自結數，未經會計師核閱

2.綜合損益表(年度)

中華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本 期		上 期	變動百分比 (%)
		金額	%	金額	
41000	利息收入	677,391	147	407,825	66
51000	減：利息費用	(346,255)	(75)	(55,772)	521
	利息淨收益	331,136	72	352,053	(6)
	利息以外淨收益	128,770	28	48,680	165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	57,545	13	50,227	15
49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441,183	96	(8,636)	(5,209)
49600	兌換損益	(369,958)	(81)	7,089	(5,319)
49900	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	0	0	0	0
	淨收益	459,906	100	400,733	15
58200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1,898	0	(5,960)	(132)
	營業費用	(179,444)	(39)	(169,765)	6
58500	員工福利費用	(100,246)	(22)	(95,402)	5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	(24,856)	(5)	(25,720)	(3)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54,342)	(12)	(48,643)	12
61001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282,360	61	225,008	25
61003	所得稅(費用)利益	(37,978)	(8)	(26,679)	42
61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244,382	53	198,329	23
64000	本期淨利(淨損)	244,382	53	198,329	23
	其他綜合損益				
6530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19,171	48	(19,338)	(1,233)
65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19,171	48	(19,338)	(1,233)
660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63,553	101	178,991	159

3.資產品質

逾期放款及逾期帳款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月		民國111年12月31日					民國110年12月31日				
業務別 \ 項目		逾期放款金額 (說明1)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說明2)	備抵呆帳 金額	備抵呆帳覆 蓋率(說明3)	逾期放 款金額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備抵呆帳 金額	備抵呆帳覆蓋率
企業金融	擔保	0	4,250,489	0.00%	42,505	N/A	0	2,142,978	0.00%	21,430	N/A
	無擔保	0	26,750,139	0.00%	299,384	N/A	0	23,242,708	0.00%	292,786	N/A
消費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	0	0	0.00%	0	N/A	0	0	0.00%	0	N/A
	現金卡	0	0	0.00%	0	N/A	0	0	0.00%	0	N/A
	小額純信用貸款	0	134	0.00%	13	N/A	21	193	10.88%	19	90.48%
	其他	擔保	0	0	0.00%	0	N/A	0	0	0.00%	0
無擔保		0	250,000	0.00%	2,500	N/A	0	450,000	0.00%	4,500	N/A
放款業務合計		0	31,250,762	0.00%	344,402	N/A	21	25,835,879	0.00%	318,735	1517785.71%
		逾期帳款金額	應收帳款餘 額	逾期帳款 比率	備抵呆帳 金額	備抵呆帳 覆蓋率	逾期帳款 金額	應收帳款餘 額	逾期帳款 比率	備抵呆帳 金額	備抵呆帳覆蓋率
信用卡業務		0	0	0.00%	0	N/A	0	0	0.00%	0	N/A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		0	0	0.00%	0	N/A	0	0	0.00%	0	N/A

說明：1、逾期放款係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信用卡逾期帳款係依94年7月6日金管銀(四)字第0944000378號函所規定之逾期帳款金額。

2、逾期放款比率=逾期放款/放款總額；信用卡逾期帳款比率=逾期帳款/應收帳款餘額。

3、放款備抵呆帳覆蓋率=放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放金額；信用卡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覆蓋率=信用卡應收帳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期帳款金額。

4、住宅抵押貸款係借款人以購建住宅或房屋裝修為目的，提供本人或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所購(所有)之住宅為十足擔保並設定抵押權予金融機構以取得資金者。

5、小額純信用貸款係指須適用94年12月19日金管銀(四)字第09440010950號函規範且非屬信用卡、現金卡之小額純信用貸款。

6、消費金融「其他」係指非屬「住宅抵押貸款」、「現金卡」、「小額純信用貸款」之其他有擔保或無擔保之消費金融貸款，不含信用卡。

7、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業務依94年7月19日金管銀(五)字第094000494號函規定，俟應收帳款承購商或保險公司確定不理賠之日起三個月內，列報逾期放款。

4.免列報逾期放款或逾期應收帳款

單位：新臺幣千元

	民國111年12月31日		民國110年12月31日	
	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金額 (說明1)	134	0	131	0
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 (說明2)	0	0	7	0
合計	134	0	138	0

說明：1、依95年4月25日金管銀（一）字第09510001270號函，有關經「中華民國銀行公會消費金融案件無擔保債務協商機制」通過案件之授信列報方式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2、依97年9月15日金管銀（一）字第09700318940號函，有關銀行辦理「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前置協商、更生及清算案件之授信列報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5. 授信風險集中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民國111年12月31日			民國110年12月31日		
排名 (說明1)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說明2)	授信總餘額 (說明3)	占本期淨 值比例(%)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說明2)	授信總餘額 (說明3)	占本期淨 值比例(%)
1	A公司(集團)未分類其他金融服務業	3,660,000	149.43%	A公司(集團)汽車貨運業	3,100,000	125.84%
2	B公司(集團)金融租賃業	2,967,522	121.16%	B公司(集團)金融租賃業	2,921,569	118.60%
3	C公司(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2,532,000	103.38%	C公司(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2,462,000	99.94%
4	D公司(集團)金融租賃業	1,844,324	75.30%	D公司(集團)金融租賃業	1,666,226	67.64%
5	E公司(集團)電視節目編排及傳播業	1,324,413	54.07%	E公司(集團)金融租賃業	1,388,522	56.36%
6	F公司(集團)顯示器及終端機製造業	1,245,238	50.84%	F公司(集團)電視節目編排及傳播業	1,353,687	54.95%
7	G公司(集團)不動產經紀業	1,000,000	40.83%	G公司(集團)顯示器及終端機製造業	1,300,000	52.77%
8	H公司(集團)建築工程業	986,000	40.26%	H公司(集團)建築工程業	1,076,000	43.68%
9	I公司(集團)金融租賃業	922,302	37.66%	I公司(集團)有線電信業	962,969	39.09%
10	J公司(集團)有線電信業	886,257	36.18%	J公司(集團)金融租賃業	833,113	33.82%

說明：1 依對授信戶之授信總餘額排序，請列出非屬政府或國營事業之前十大企業授信戶名稱，若該授信戶係屬集團企業者，應將該集團企業之授信金額予以歸戶後加總列示，並以「代號」加「行業別」之方式揭露【如A公司(集團)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若為集團企業，應揭露對該集團企業暴險最大者之行業類別，行業別應依主計處之行業標準分類填列至「細類」之行業名稱。

2 集團企業係指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六條之定義者。

3 授信總餘額係指各項放款(包括進口押匯、出口押匯、貼現、透支、短放、短擔、應收證券融資、中放、中擔、長放、長擔、催收款項)、買入匯款、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應收承兌票款及保證款項餘額合計數。

6.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 (新臺幣)

中華民國 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超過1年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22,661,279	432,641	0	134	23,094,054
利率敏感性負債	13,555,000	5,304,636	600,000	0	19,459,636
利率敏感性缺口	9,106,279	-4,871,995	-600,000	134	3,634,418
淨值					505,596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8.68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718.84

說明：1、銀行部分係指全行新臺幣之金額，且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2、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3、利率敏感性缺口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4、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指新臺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 (美金)

中華民國 111年12月31日

單位：美金千元·%

項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超過1年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297,371	6,400	0	0	303,771
利率敏感性負債	360,353	5,592	0	0	365,945
利率敏感性缺口	-62,982	808	0	0	-62,174
淨值					63,22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83.01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98.34

說明：1、銀行部分係指全行美金之金額，且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2、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3、利率敏感性缺口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4、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指美金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7.獲利能力

單位 :%

項 目		民國111年12月31日	民國110年12月31日
資產報酬率	稅前	0.88	0.82
	稅後	0.76	0.72
淨值報酬率	稅前	11.49	9.48
	稅後	9.95	8.35
純 益 率		53.14	49.49

- 說明：
- 1、資產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資產
 - 2、淨值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淨值
 -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淨收益
 - 4、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一月累計至該季損益金額

8.資產負債之到期分析

新臺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至10天	11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23,989,369	1,800,174	4,631,794	4,746,228	2,321,426	1,098,490	9,391,257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33,946,241	3,510,641	3,705,879	15,003,084	6,568,205	4,326,644	831,788
期距缺口	-9,956,872	-1,710,467	925,915	-10,256,856	-4,246,779	-3,228,154	8,559,469

說明：銀行部分係指全行新臺幣之金額。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美金千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434,594	74,641	106,584	77,514	43,114	132,741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551,727	294,374	89,016	41,615	59,823	66,899
期距缺口	-117,133	-219,733	17,568	35,899	-16,709	65,842

說明：1、銀行部分係指全行美金之金額。

2、如海外資產占全行資產總額百分之十以上者，應另提供補充性揭露資訊。

9.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

一、出售不良債權交易彙總表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交易日期	交易對象	債權組成內容(說明1)	帳面價值(說明2)	售價	處分損益	附帶約定條件(說明3)	交易對象與本行之關係(說明4)
Nil	Nil	Nil	Nil	Nil	Nil	Nil	Nil

說明：1、債權組成內容，請述明具體債權類型，例如信用卡、現金卡、住宅抵押貸款、應收帳款口等債權。

2、帳面價值為原始債權金額減備抵呆帳後餘額。

3、如有附帶約定條件，請揭露附帶約定條件內容，如利潤分享條件、附買回或附賣回條件。

4、關係請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四號之關係人類型填列，如為實質關係人應具體述明關係之判斷基礎。

5、本表請註明：「出售不良債權予關係人之詳細交易資訊，請詳格式N關係人交易(四)之揭露。」

二、出售不良債權單批債權金額達10億元以上(不含出售予關係人者)，應就各該交易揭露下列資訊：(說明1)

交易對象：○○○公司

處分日期：○年○月○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債權組成內容		債權金額(說明2)	帳面價值	售價分攤(說明3)
企業戶	擔保			Nil
	無擔保			
個人戶	擔保	住宅抵押貸款		
		車貸		
		其他		
	無擔保	信用卡		
		現金卡		
		小額純信用貸款(說明4)		
		其他		
合計				

說明：1、本表請依實際出售批數自行增列，逐批填列。

2、債權金額係指買方得自債權人求償之債權金額，包括出售不良債權之餘額(未扣除備抵呆帳前之帳列金額)與已轉銷呆帳金額之和。

3、售價分攤係將總售價，依銀行於出售債權時對各類出售債權進行可收回價值之評估，並據以進行售價分攤。

4、小額純信用貸款係指須適用94年12月19日金管銀(四)字第09440010950號函規範且非屬信用卡、現金卡之小額純信用貸款。

10.活期性存款、定期性存款及外匯存款之餘額及占存款總餘額之比率

單位：新臺幣千元·%

	民國111年12月31日	民國110年12月31日
活期性存款	2,265,636	2,080,900
活期性存款比率	14.10	16.50
定期性存款	13,804,821	10,532,013
定期性存款比率	85.90	83.50
外匯存款	323,804	939,751
外匯存款比率	2.01	7.45

註：一、活期性存款比率 = 活期性存款 ÷ 全行存款總餘額；定期性存款比率 = 定期性存款 ÷ 全行存款總餘額；外匯存款比率 = 外匯存款 ÷ 存款總餘額。

二、活期性存款及定期性存款含外匯存款及公庫存款。

三、各項存款不含郵政儲金轉存款。

11. 中小企業放款及消費者貸款之餘額及占放款總餘額之比率

單位：新臺幣千元，%

	民國111年12月31日	民國110年12月31日
中小企業放款	-	-
中小企業放款比率	0.00	0.00
消費者貸款	134	193
消費者貸款比率	0.00	0.00

註：一、中小企業放款比率 = 中小企業放款 ÷ 放款總餘額；消費者貸款比率 = 消費者貸款 ÷ 放款總餘額。

二、中小企業係依經濟部中小企業認定標準予以界定之企業。

三、消費者貸款包括購置住宅貸款、房屋修繕貸款、購置汽車貸款、機關團體職工福利貸款及其他個人消費貸款 (不含信用卡循環信用)。

12. 孳息資產及付息負債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民國111年12月31日		民國110年12月31日	
	平均值	平均利率	平均值	平均利率
孳息資產				
存放銀行同業	86,020	0.37	136,108	0.15
拆放銀行同業	175,586	0.51	270,094	0.18
存放央行	323,062	0.76	439,395	0.5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2,300,000	0.62	2,785,205	0.34
貼現及放款	26,698,152	2.47	23,837,125	1.66
存放及拆放總行及國外聯行	8,859	0.01	4,639	0.02
付息負債				
中華郵政轉存款	3,640,822	0.72	736,438	0.41
銀行同業拆放	11,349,914	1.94	8,900,036	0.13
活期存款	1,014,666	0.08	1,096,127	0.08
定期存款〈不含NCD〉	10,255,073	0.83	14,358,447	0.29
總行及國外聯行存款及拆放	843,223	1.62	93,934	0.31

註：一、平均值係按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日平均值計算。
二、孳息資產及付息負債應按會計科目或性質別分項予以揭露。

13.主要外幣淨部位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主要外幣淨部位 (市場風險)	民國111年12月31日		民國110年12月31日			
	原幣	折合新臺幣	原幣	折合新臺幣		
	1	USD 1,215	37,342	1	EUR 632	19,855
	2	EUR 514	16,918	2	USD 705	19,564
	3	HKD 3,326	13,106	3	HKD 704	2,508
	4	CNY 529	2,356	4	CNY 392	1,710
	5	AUD 74	1,543	5	AUD 76	1,534

說明：1、主要外幣係折算為同一幣別後，部位金額較高之前五者。

2、主要外幣淨部位係各幣別淨部位之絕對值。

14.重大資產買賣處分情形：無

15.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無